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股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注销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22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并于 2017 年 11 月 23 日披露了《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不符合行权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7-060）。

因公司 2016 年度经营业绩未达到《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规定的第四个行权期行权的业绩指标，公司将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四个行权期激励对象获授的 7,333,093 份股票期权予以注销。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28 日完成上述 7,333,093 份股票期权的注销手续，公司首次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完毕。

特此公告。

湖南梦洁家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 年 11 月 29 日